

#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关于基地符合劳动保护、卫生、安全等法律法规情况报告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是惠州地区一所集医疗、护理、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康复于一体的国家“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是广东省普通高等医学教育临床教学基地，医院长期以来承担了省内外等多间医学院校的临床实习教学任务。作为实训实习教学基地，医院在基地符合劳动保护、卫生、安全等法律法规等方面做到了领导重视，机构落实，制度健全，工作扎实，效果显著。

## 一、相关制度完善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八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04]第1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9号）《职业病防治法》等法规和标准，制定了符合劳动保护、卫生、安全等“职业安全防护应急预案”“职业安全监测管理制度”“教学管理制度汇编”“实习生手册”等相关制度和要求，提高医院在劳动保护、卫生、安全方面的保障能力。建立健全有科室特色和针对性的防护制度，严格操作规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 二、落实宣传和培训工作

实习生从一进入医院开始进行系统全面的培训，认真学习各项劳动保护、卫生、安全方面的知识，定期对在岗的员工及实习、进修人员进行安全、职业防护、手卫生等培训，强化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树立常备不懈的观念，增强忧患意识，防患于未然，预防为主，做好就业劳动保护、卫生、安全的各项准备工作。

### 三、完善配套设施并加强监

医院各科室及部门提供符合防治职业危害的防护设施和个人使用的防护用品，包括按照规定配备完善的消防设备和职业防护设施(如医用手套、口罩、生物安全柜等)，安全逃生指引清晰。医院领导及主管部门加强监督检查，督促各科室、各部门严格执行劳动保护、安全卫生法规和标准。

### 四、具备应对突发事件能力

加强业安全防护应急体系建设，健全应急处置相关工作制度，强化应急处置队伍建设。定期开展突发性事件应急演练，提升协调与配合的能力。充分发挥医院专家队伍和专业人员的作用，加强宣传和培训，提高员工、实习生自救、互救和应对突发事件的综合素质。

